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规定的情形，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00 万元到 1,350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00 万元到 6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四川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若依据整改要求公司对前期会计处理进行更正或追溯调整进而导致公司以往年度触及财务类退市指标的情形，则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最终审计认定，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若公司 2022 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触及“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之情形，则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以及否定意见等类型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财务类强制性退市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00 万元到 1,35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00 万元到 600 万元。

预计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7,500 万元到 8,50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6,500 万元到 7,500 万元。

预计 2022 年末净资产为 22,200 万元到 26,200 万元。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的专项说明

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类退市指标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58.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4.89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98 元。

（三）营业收入：5,186.74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2,817.24 万元。

（四）期末净资产：24,276.29 万元。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以下简称“四川证监局”）《关于对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认定公司“一、软件集成贸易业务收入确认不符合会计准则规定；二、对丽水市人口健康信息化 PPP 项目会计处理不规范；三、旌德县中医院项目运作不规范。”要求公司进行整改。该事项可能会涉及财务数据追溯调整，由此可能导致公司财务数据发生变动。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市场导向，不断强化重点产业布局，积极拓展市场，持续优化、发展现有业务，带动公司业务增长，经营业绩同比提升，并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扭亏为盈。

四、风险提示

1、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最终审计认定，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相关规定，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同时满足《上市规则》第 9.3.6 条的，可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表明公司出现《上市规则》第 9.3.11 条所列情形之一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因公司年度审计尚在进行中，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最终结果是否满足《上市规则》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是否同意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四川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要求公司对照责令改正决定书逐项落实改正，公司正在对决定书所涉业务情况及会计处理予以核实，并在 2023 年 4 月 15 日前按照整改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并聘请专业机构发表专业意见。目前整改事项正在推进中，根据整改要求公司将前期会计处理进行更正或对以往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公司也将聘请中介机构对整改所涉事项发表专业意见，最终更正或追溯调整的数据将由审计机构确定。若依据整改要求公司对前期会计处理进行更正或追溯调整进而导致公司以往年度触及财务类退市指标的情形，则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4、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若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以及否定意见等类型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财务类强制性退市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最终审计认定，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